

证券代码：831275

证券简称：睿泽科技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北京睿泽恒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2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7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

董事塔阳、褚美玲、左新宇、张晓东、袁皓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管理层依照《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董事会相关决议进行公司的经营管理，现形成《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回顾与总结，由公司董事长将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睿泽恒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4-0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到股东利益及公司长远发展需求，2023 年度将进行利润分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左新宇、张晓东、袁皓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总体分析，并对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详细的变动分析，公司制定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综合市场情况和宏观经济预期，结合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工作情况及 2024 年度公司发展战略及目标，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的财务审计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左新宇、张晓东、袁皓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情况，公司针对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进行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左新宇、张晓东、袁皓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出席董事与本次决议事项无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和公司 2023 年经营与财务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由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公司 2023 年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要求编制了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6）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和公司 2023 年经营与财务实际情况，由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报告》，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 1,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1,000 万元，期限 1 年，具体业务品种及额度为流动资金贷款，主要用途用于弥补日常运营的流动资金不足，担保方式为信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高绪坤先生及高天骐女士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左新宇、张晓东、袁皓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高绪坤、高天骐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申请 4,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4,000 万元，期限 1 年，具体业务品种及额度为流动资金贷款，主要用途用于弥补日常运营的流动资金不足，担保方式为信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高绪坤先生及高天骐女士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左新宇、张晓东、袁皓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高绪坤、高天骐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追认 2023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银行理财产品利率高于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具有明显的收益性。在

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情况下，适当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短期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

2023 年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了经国家批准依法设立的且具有良好资质、较大规模和征信高的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理财产品。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在人民币 6000 万元额度内,进行了理财操作，额度内资金循环滚动使用，以争取该部分资金的最大收益。

现将 2023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相关事宜进行追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追认 2023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左新宇、张晓东、袁皓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理财授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左新宇、张晓东、袁皓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占小平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张晓东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提名占小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出新任独立董事前，张晓东先生仍履行独立董事职务。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左新宇、张晓东、袁皓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睿泽恒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睿泽恒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4日